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42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新旭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在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利州支行申请的不超过2,000万元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23-040号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二日